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开展2024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 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 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语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语委，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助力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引导学生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青春力量，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定于2024年暑期继续开展“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服务地区和人群

聚焦中西部语言文字工作基础较薄弱的民族地区、农村地区，聚焦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聚焦学前儿童、

志愿服务者优先选择在家乡生源地取得参与。参与者优先具备以下条件：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遵守宪法、法律，具有良好品行；热心公益事业，关心乡村建设发展；身体健康，组织纪律性强。优先考虑同时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普通话标准的学生。

三、服务内容

（一）推普实地调查

通过问卷、访谈、座谈等形式，对青少年、青壮年农牧

（四）繁荣发展乡村语言文化

开展“典耀中华”主题读书，与乡村中小学校、幼儿园结对，开展经典阅读、诵读等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宣传活动。依托当地自然和人文资源，结合当地田园景观、书法楹联、乡规民约、非遗文化，绘制推普墙绘、标语等，服务乡村文化振兴。

（五）加强推普数字资源宣传

聚焦重点人群，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实践地特点，挖掘制作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优质音视频宣传资源。

四、活动形式

实践团队依照“在校组队、返乡开展、就近就便”原则

开展推普活动，深入田间地头、村头巷尾、田间地头。

（一）开展推普宣传

1. 开展推普宣传

实践团队深入田间地头、村头巷尾、田间地头，开展推普宣传。通过发放推普宣传材料、悬挂推普标语、张贴推普海报等方式，向广大农民群众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知识，提高农民群众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认知度和使用率。同时，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开展形式多样的推普宣传活动，如举办推普知识讲座、开展推普知识竞赛等，增强农民群众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2. 开展推普宣传

实践团队深入田间地头、村头巷尾、田间地头，开展推普宣传。通过发放推普宣传材料、悬挂推普标语、张贴推普海报等方式，向广大农民群众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知识，提高农民群众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认知度和使用率。同时，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开展形式多样的推普宣传活动，如举办推普知识讲座、开展推普知识竞赛等，增强农民群众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七、联系方式

(一) 教育部语用司

联系人：耿宏莉、董天行

联系电话：010-66097122、66097843

(二) 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江苏师范大学）

联系人：梁琳琳

联系电话：13182326620

电子邮箱：tuipezhuanyang@163.com

- 附件：1.2024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项目申报表
- 2.2024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项目总结报告模板

教育部语用司



附件 1

2024 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 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申报表

团队名称:

申报学校:

实践地点					实践时间	
指导教师		职务			联系电话	
领队学生		联系电话	(请确保准确无误)		联系邮箱	
团队 人员 构成 (建议8-12人)	姓名	年级	性别	手机号码	专业	普通话水平等级
						如: 二级甲等
实践 活动 方案						
指导 教师 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 团委 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2024 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

“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演讲比赛决赛评分标准

一、内容(40分)

(一) 主题与观点(15分)

1. 主题明确(5分)

2. 观点鲜明(5分)

3. 内容充实(5分)

(二) 结构与逻辑(15分)

1. 结构清晰(5分)

2. 逻辑严密(5分)

3. 过渡自然(5分)

4. 结尾有力(5分)

(注：总分 40 分，由评委根据以上标准打分)

(三) 语言与表达(10分)

二、形式(10分)

(一) 台风与仪态(5分)

(二) 时间控制(5分)

(三) 着装与配饰(5分)

三、其他说明(5分)

注：本评分标准仅供参考，具体评分以评委现场打分为准。